附件5：

**2022年深圳市建筑领域专项资金扶持**

**计划（绿色物业示范项目）申报指南**

1. **申报主体**

申报绿色物业示范项目的物业服务企业。

**二、申报条件**

**（一）申报单位应符合以下条件：**

1.应在国内依法登记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2.应具备健全的财务核算和管理体系，正常经营满一年以上；

3.具有较好的经营管理水平，具备承担项目所需的工程建设组织管理能力。

4.具有较好的经营业绩和较高的资信等级。

5.积极推广绿色物业管理领域技术措施，对我市绿色物业管理发展做出一定贡献。

**（二）申报项目应符合以下条件：**

1. 在深圳市行政区域内投入使用满一年以上的物业项目；
2. 获得深圳市绿色物业管理项目星级标识，并在标识有效期内；
3. 符合国家和我市产业政策及有关建筑节能减排、节约用水、环境保护、垃圾分类、安全生产等要求。项目不得使用国家公布的《高能耗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中设备（产品）以及国家禁用农药；

项目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良好，并在行业内或某一领域具有较高知名度、较好示范意义和较强带动作用；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专项资金不予扶持：**

1.申报单位所提供的材料不真实；

2.申报单位因其违法行为被市区住房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处罚未满1年的；

3.知识产权有争议的项目；

4.同一项目已获得或已申报市级其他财政专项资金支持的；

5.项目实施期间发生过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和各类质量事故；

6.项目实施期间未配合主管部门做好示范推广工作的。

**三、申报材料及要求**

1. **必须提交的申报材料：**
2. 深圳市建筑领域专项资金扶持计划项目申报书；
3. 法人证书；
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
5. 物业服务合同或者前期物业服务合同（需可证明该项目2020年物业管理费总收入）；
6. 绿色物业管理评价标识证书；

6.经税务机关开具的诚信纳税证明。

上述材料中，第1、6项需提供原件，第3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人授权委托书需提供原件，其他相关材料提交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需保密的材料请一并注明。

1. **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选择提交的申报材料：**
2. 项目承办观摩交流活动证明材料；
3. 项目获得荣誉证明材料（各类省级以上奖项及专利、工法等）；
4. 其他按规定需要提供的材料。

上述材料中均提交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需保密的材料请一并注明。

1. **申报材料形式要求**

申报单位须按上述要求将材料编辑目录，标注页码，加盖单位公章，按顺序胶装成册（项目专项财务审计报告可单独装订），纸质资料一式5份、电子文本（光盘，标注清楚申报单位和申报项目名称）一式1份。

四、申报程序

（一）申报单位通过广东政务服务网深圳站进行申报，由“首页>深圳市>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进入“[**建筑节能科技财政补助申请**](http://wsbs.sz.gov.cn/shenzhen/icity/project/javascript%3Avoid%280%29)”，具体填写流程可查看办事指南相关要求。填报前请仔细阅读申报指南相关要求，若填报事项与申报指南要求不符，申请不予通过。(备注：申报单位上传表格以本通知所附表格内容为准，并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有关要求和指引上传附件至政务服务网。)

（二）申报单位网上填写完成后，请进入广东政务服务网深圳站查看受理进度。待预审通过后，请备齐申报材料和附件材料，于3日内提交至深圳市民中心行政服务大厅。

（三）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负责对书面申报材料进行核验，组织专项评审，并组织专家赴项目现场进行核查。

1.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提出年度初步资助计划。局内部审议后向社会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并转市相关行政职能部门征求意见。对有异议的项目，经调查核实后按有关规定办理。
2. 经公示及征求市相关行政职能部门意见无异议的，由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将其纳入专项资金支出计划报送市财政部门审核。
3. 拨款程序
4. 项目通过立项后，列入2022年深圳市建筑领域专项资金扶持计划。
5. 申报单位提出拨款申请（附收款银行账户）。
6. 主管部门受理后，符合拨款条件的项目需签订《深圳市建筑节能发展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合同》。

 六、申报时间和电话

（一）申报时间

网上申报受理时间：2021年6月4日—6月14日。

书面材料受理截止时间：2021年6月17日。逾期不再受理。

（二）申报地点

书面材料受理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三路市民中心B区市行政服务大厅。

1. 咨询电话: 0755-88125170（市行政服务大厅窗口）

0755-83780012（市住房建设局，雷杰）

附录：

1.深圳市建筑节能发展专项资金扶持计划项目申报书

附录1

项目编号：

 **深圳市建筑领域专项资金扶持计划项目申报书**

**（绿色物业示范项目）**

**项 目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单位名称） （盖章）

**申 报 时 间**

|  |  |
| --- | --- |
|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 编制 |

**填报说明**

1.申报项目需符合申报指南的要求，名称规范完整，数据准确，文字表述清晰；

2.申报项目符合《深圳市工程建设领域绿色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

3.本项目申报书内容应按要求填写完整，不得漏填、缺项。

#### 承 诺 书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我单位自愿申请建筑领域专项资金扶持项目，并做出以下承诺：

1.此次申报的所有材料内容及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

2.所提交的材料无知识产权争议；

3.相同申报内容不存在已获得或已申报过市级其他财政专项资金的情况；

4.申报单位无逾期财政欠款，在享受各级政府财政资助中无严重违约行为；在申报前3年内未被列入财政专项资金失信信息名单；

5.申报单位不存在因其重大违法行为造成不良影响被市区住房建设主管部门依法处罚未满1年的情形；

6.申报单位不存在未按规定进行工商年检或者税务申报的情形；

7.申报单位不存在以绿色物业管理为由多次申报的情形；

8.若获得深圳市建筑领域专项资金资助，申报单位将严格按照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有关规定签订和执行有关资助合同，配合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组织开展的观摩或交流活动。

以上承诺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本单位自动放弃申请，本人和本单位愿意接受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承诺单位：

承诺人（法定代表人）：

 年 月 日

|  |
| --- |
| **一、申报单位情况** 单位：万元 |
| 单位名称 |  | 法定代表人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联系电话 |  |
| 单位注册地址 |  |
| 单位登记注册类型 |  | 职工人数（人） |  | 经营时间 |  |
| 单位主要情况介绍及近年在绿色建筑、建筑节能等领域取得的成就。 |  |
|  年度（近三年）企业经营情况  | 2018年 | 2019年 | 2020年 | 备 注 |
| 销售收入 |  |  |  |  |
| 利 润 |  |  |  |  |
| 税 金 |  |  |  |  |

|  |
| --- |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 项目地址 | 深圳市 区 街道 路 号 |
| 宗地号 |  |
| 物业类型 | □住宅 □商业办公物业 □园区物业 |
| 获得星级 | □一星级 □二星级 □三星级 |
| 竣工验收日期 | 年 月 日 | 交付使用日期 | 年 月 日 |
| 总建筑面积 | 万m2  | 管理面积 | 万m2  |
| 物业管理合同备案号 |  | 每年总物业管理费收入 | 万元 |
| 与绿色物业管理相关的技术改造、设施设备投资费用 | 万元 |
| 每年运营绿色物业管理新增的管理成本 | 万元 |
| 符合国家和我市产业政策 | □是 □否 |
| 有关建筑节能减排、节约用水、环境保护、垃圾分类、安全生产等要求 | □是 □否 |
| 在行业内或某一领域具有较高知名度、较好示范意义和较强带动作用 | □是 □否 |
| 管理单位 |  | 传真 |  |
| 负责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联系人 |  | 电话 |  | 手机 |  |
| 1. **项目概况**
 |
| (项目地址、项目类型、占地面积、建筑面积、运行周期、周边环境及配套设施、获得荣誉奖励等情况，500字以内) |
| 1. **示范内容简介**
 |
| （简要介绍项目开展绿色物业管理过程中在基本制度建设、节能管理、节水管理、垃圾分类管理、环境绿化管理、污染防治管理等方面采取的措施和管理成效，800字之内） |
| **五、项目创新点、推广价值和综合效益分析介绍（可另附页）** |
| 1、项目创新点（项目开展绿色物业管理过程中应用新技术、新管理模式的情况及技术获奖、申请专利的情况等） |
| 2、项目推广价值（即示范意义） |
| 3、综合效益分析（包括项目环境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情况等） |
| **六、申报单位概况** |
| （项目管理单位基本情况。包括企业所有制性质、规模、人员组成、技术力量、发展规划及战略、在行业内的地位、主营业务，管理项目数量、管理面积、营业收入等，还有对我市发展绿色物业管理做出的贡献和承担的工作内容。） |
| **七、已获我市其他市级财政性专项资金资助或奖励情况说明** |
| （请列明项目申报内容已经获得本市其他财政专项资金资助或奖励，或已申报本市其他财政性专项资金资助或奖励的情况，若无则填无） |
| **八、项目主要参加人员** |
| 姓名 | 职务 | 职称 | 承担主要工作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九、申报单位意见** |
| **我单位此次申报的所有材料内容及所附资料均真实、合法。如有不实之处，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项目申报单位（盖章）：单位法人代表（签字）：年 月 日 |